

中共融水苗族自治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中共融水苗族自治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审批《融水苗族自治县 2025 年衔接资金储备项目入库》的批复

中共融水苗族自治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报来关于审批《融水苗族自治县 2025 年衔接资金储备项目入库的请示》（融农办请〔2024〕6 号）悉。经中共融水苗族自治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，原则上同意《融水苗族自治县 2025 年衔接资金储备项目入库》。请按程序组织实施。

中共融水苗族自治县委员会

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 年 1 月 29 日



(此页无正文)



抄送：县委统战部（民宗局）、生态环境局、财政局、发改局、公路发展中心、国营怀宝林场、林业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粤桂办、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综合执法局。